湖北经济学院本科生实习成绩评定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学号 |  | 学院 |  | 班级 |  |
| 实习起止时间 |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实习单位 | 名 称 |  |
| 地 址 |  |
| 实习岗位 |  |
| 自我鉴定：   |
| 实习单位指导老师评语：   实习单位评定成绩（百分制）： 实习单位指导老师（签字） 实习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学院指导老师评语： 学院指导老师评定成绩（百分制）： 学院指导老师（签字）  年 月 日 |
| 实习最终成绩（等级制） |  |

**说明**：1.本次毕业实习成绩以指导老师评定成绩为最终成绩，学生必须完成专业教育实习计划要求的实习任务，并在校友邦平台提交完备的“实习周志”和“实习总结”，成绩才有效；2.毕业实习综合成绩由实习单位评价（50%）+指导教师评价（50%）组成，按照“优秀（90-100分）、良好（75-89分）、合格（60-74分）和不合格（60分以下）确定等级制成绩；3.实习评定表一式2份，相关人员填写完整后，一份由学院保存，一份存入学生档案。